

#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尤建新

本人作为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的行使公司和股东赋予的权力，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会议，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7 年年度履行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参加会议情况

### 1、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参加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其中现场方式召开 7 次，通讯方式召开 1 次，其中本人现场参加会议 3 次，通讯参加 5 次，对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投同意票。未发生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的情形，未发生对董事会提交的议案及公司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发生。

### 2、股东大会会议

报告期内，本人亲自列席了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度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董事会召开次数				8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1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表决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亲自出席次数	
3	5	0	0	否	1	

报告期内，本人充分行使独立董事的职权，勤勉尽责，发挥专业特长，以合理谨慎的态度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参会时间		会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17年3月4日	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对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年4月20日	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6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对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2017年度日常及其他关联方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4、《关于对公司201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5、《关于对公司2017年聘请财务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7、《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年8月10日	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年9月4日	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 三、现场检查情况

2017年度，本人多次到公司与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公司生产与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未发现异常情形。

## 四、作为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工作情况

### 1、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指导公司审计部门开展内部审计工作。2017年度主要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计划、聘任审计机构、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等事项。

### 2、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情况

作为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多次与公司董事长一起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所处行业领域进行深入的研究，积极参与公司战略制订和长期发展规划的各项会议，并确保公司决策科学有效。报告期内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及公司重大投资及决策能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公司调整战略方向，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积极参与制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考察和评价，监督公司薪酬制度和激励制度的执行情况，为公司高管的绩效考核和考核制度的完善发挥的积极的作用。

## 五、保护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往来等情况，详细地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

2、报告期内，本人认真阅读董事会的议案，同时对关联交易和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核查和监督，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详细了解相关议案的背景材料和决策依据，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发表了意见、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其他事项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我履行职务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在新的一年里，本人将一如既往的履行好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独立董事尤建新，邮箱：yjsx2256@vip.sina.com。

独立董事：尤建新

2018年4月23日